

证券代码：600836

证券简称：*ST 易连

编号：2024—040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31 日、6 月 3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起连续 1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人民币 1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2.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仅发行 A 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32024013 号），如公司因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且依据行政处罚决定认定的事实，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强制退市。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核实大额预付款事项。目前，中国证监会对公司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就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内部调查进展，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 公司 2023 年度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31 日、6 月 3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印刷业务，分为包装印刷、出版印刷及其他印刷三大类，以包装印刷业务为主。公司印刷产品主要包括一系列高清柔印环保食品包装，外卖纸袋，环保水性油墨印刷的多种食品折叠纸盒，多层复合结构组成的乳品、饮品等液体食品无菌包装等，服务于快消品、食品饮料、书刊、电器等行业。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发布《2023 年年度报告》，经审计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876.67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亏损超过 50%；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285.15 万元。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5 月 6 日起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经公司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及所处行业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1、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32024013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目前，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2、因公司大额预付款事项未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的审批流程，年审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及中国证监会对公司的立案调查尚未结束，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2023 年年度报告》、相关审计报告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核查上述大额预付款事项。公司已多次向相关预付对象发函要求履约，派人实地联系，要求其交货或退款。目前公司已向相关

预付对象发送律师函，严正要求相关方履行合同义务；后续相关预付对象如仍未履行合同义务，公司将采取向公安机关报案、提起诉讼等方式追回损失，维护上市公司权益。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内部调查进展，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3、2024年5月13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杭州浙发易连商务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来的《关于平仓风险的告知函》，获悉其所持2,750万股股份存在被强制平仓的风险。该事项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存在被强制平仓被动减持风险的提示性公告》（2024-029）。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控股股东所持2,750万股股份尚未消除被强制平仓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质押风险和股本情况，并按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4】0510号），公司正组织有关部门积极准备答复工作。2024年5月28日公司发布公告，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延期回复上述问询函，预计延期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该事项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上海易连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2024-036）。

5、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发函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或热点概念；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30日-31日、6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累计跌幅超过12%，公司股票短期跌幅高于同期上证指数和同行业跌幅。

2、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5月20日起连续1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人民币1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如公司因上述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且依据行政处罚决定认定的事实，触及《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强制退市。

4、公司2023年度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三日